

服 务 运 营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2019年香蜜湖街道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项目

甲方：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办事处

乙方： 深圳市福田区致远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19 年 月 日

2019 年香蜜湖街道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项目 运营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 1 号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致远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城东路与友邻路交汇处深康村 3A115 室

项目联系人：冯绮诗

联系电话：1591573793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认真协商，甲方委托乙方负责落实“2019 年香蜜湖街道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项目”的运营。双方就服务项目等有关事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内容

2019 年拟在 2018 年已开展的香蜜湖街道社区禁毒康复中心禁毒项目的基礎上延续服务，开展 2019 年香蜜湖街道社区戒毒康复工作项目，

在总结 2018 年所开展工作的经验和不足,并结合街道辖区内毒情变化、吸毒人员及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的实际情况等,作出相应的调整和改进。即打造具有香蜜湖特色的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体系,推动戒毒康复工作的标准化建设。

二、项目服务对象

戒毒康复服务对象:已处置社区戒毒(康复)且执行地在辖区内、符合报到条件或符合辅助执行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条件的吸毒人员;

网格管理服务对象:全国禁毒信息系统登记有吸毒史且未在监所内、距离末次吸毒处罚措施不满五年的社会面吸毒人员。

三、项目服务时间

2019 年 1 月 1 日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的具体服务内容以及要求

1、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管理服务

(1) 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常态管理服务

社区戒毒(康复)人员接收登记、签订协议、制定工作计划、尿样检测、帮教访谈、请假管理、变更执行地管理、执行终(中)止、档案管理、信息维护等及与区禁毒办、辖区派出所开展的戒毒康复管控衔接、系统录入、动态管控等工作。

(2) 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心理辅导服务

通过个别辅导的形式,为社区戒毒(康复)人员提供心理情绪支持,协助他们克服各种情绪问题和不良心理,建立健康的生活理念,

做好康复治疗服务，减弱乃至解除对毒品的依赖。

（3）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就业支持服务

整合相关资源，协助街道劳动保障所、社区工作站等，为有就业需求的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开展就业支持服务，包括劳动权益保障、就业资源链接、面试技巧辅导、职业技能培训资源链接等服务。

（4）社会戒毒（康复）人员社会适应服务

为刚出所的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开展的适应服务，一方面缓解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因为面对新环境带来的情绪、心理问题，另一方面整合相关资源切实解决他们当前困难，包括职业及劳动保障的问题、申请低保问题、基础医疗的问题等。

（5）无缝接轨服务

整合戒毒所、拘留所资源，建立戒毒康复人员“无缝接轨”服务机制。把有吸毒史的释放人员直接纳入戒毒康复服务，避免出现出狱无人跟进的空窗期出现，强化此类人员的戒毒成果，降低复吸率。同时为刚出狱人员提供社区适应服务、资源整合服务，避免因早期的不适应社会生活带来的复吸问题。

2、吸毒人员网格社会管理服务

（1）实有吸毒人员探访排查服务

根据街道实有吸毒人员名单开展探访排查服务，及时收集并有效掌握吸毒人员基本情况、行动趋向、生活状况、社会关系、现实表现等信息，并进行综合评估，消除潜在治安隐患。

(2) 实有吸毒人员评估管控服务

根据吸毒人员风险评估等级，协助街道综管部门有的放矢地落实管控措施。及时了解吸毒人员的生活习惯、兴趣爱好、工作经历、交往人群、情绪变化等情况，切实提高对吸毒人员的动态管控能力。

(3) 实有吸毒人员帮扶救助服务

及时了解吸毒人员医疗保障和戒毒医疗、安置帮教等服务管理和关爱帮扶措施的落实情况，配合街道有关职能部门做好帮扶救助工作。

(4) 实有吸毒人员宣传教育服务

定期走访网格内的吸毒人员及其周边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深入开展毒品预防知识教育，广泛宣传毒品种类、特征和滥用危害，介绍个人和家庭防范毒品侵害的方法，提高群众认知和抵御毒品的能力。

3、量化指标

序号	工作内容	具体项目		量化指标 (个)	量化指标 (人次)
1	社区戒毒 社区康复 管理服务	戒毒康复人员无缝链接服务：拘留所、戒毒所与工作站之间的衔接		111	10
		戒毒康复管理服务常态工作：接收登记、签订协议、制定工作计划、尿样检测、帮教访谈、请假管理、变更执行地管理、执行终（中）止、管控衔接等			111
		依据戒毒康复人员需求开展综合性的帮教工作	心理辅导		10
			就业支持		10
			社会适应		10

		“一人一档”档案台账：所有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全部建立规范的台账档案，开展的所有戒毒康复工作记录全部录入台账		111
		信息登记与维护：与区禁毒办加强沟通，及时将戒毒康复信息录入吸毒人员动态管控系统，并做好维护工作		111
2	社会面吸毒人员网格社会管理服务	实有社会面吸毒人员探访排查服务	132	132
		依据社会面吸毒人员需求开展的综合性服务工作：包括评估管控、宣传教育、帮扶救助等		30
		建立并维护社会面吸毒人员网格管理档案台账		132

五、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指导本项目工作，对乙方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各项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经费使用及各项机制落实情况进行监管，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
- 2、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的经费支持，并有权对乙方在项目使用的资金情况进行不定期审核的权利。
- 3、甲方可随时了解、掌握服务项目的工作进度及资金运作情况。
- 4、根据乙方的要求，协调有关部门，尽力解决项目运作中遇到的问题，为项目运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帮助。
- 5、如乙方未按规定执行项目或出现严重违规、违法现象，甲方有

权终止合同，造成的所有损失须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符合安全要求的器材，因乙方提供的器材或组织的活动造成甲方或者任何第三方人员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赔偿相应损失。因乙方组织的活动或设备造成任何责任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严格按有关规定管理使用项目经费，专款专用，接受甲方及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

3、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对本服务项目各类活动的监督和指导。

4、乙方应当保质保量地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指标，如果服务数量或者服务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决定扣减相应数额的活动费用，已经支付的，乙方应当予以返还甲方。

5、乙方派驻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该等人员因履行职务而产生的任何工伤事故及其他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包括给第三方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因乙方延迟处理而给甲方造成任何负面影响或者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乙方评估活动的安全性，视情况购买必要的商业保险。

6、乙方在完成项目后，需进行居民满意度调查工作，并做好所有项目资料存档以备作为项目考察的依据。

7、乙方应当自觉接受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对本服务类项目进行评估（包括实施的内容、资金的运转、满意度的调查等方面）。

六、经费预算及经费支付方式

根据《深圳市民政局关于执行购买社会工作岗位新标准的通知》（深民函（2016）760号）之相关规定，购买社会工作岗位整体打包标准为9.3万元/人/年，因此本项目预算如下（单位：元）：

序号	费用科目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禁毒社工岗位 费用	2	人·年	93000 元	186000 元	
2	行政督导	12	人次	930 元	11160 元	
3	合 计	197160.00 元（大写：壹拾玖万柒仟壹佰陆拾元整）				

1、乙方应对项目资金单独核算，专项管理，专款专用，并接受甲方监督，因项目终止、取消产生经费结余的，乙方应在一个月内将结余资金返还甲方，逾期返还的，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

2、在项目结束后，乙方须接受甲方的考核。项目的所有费用支出，乙方须持有有效证明向甲方说明情况。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材料核算项目的实际支出。

3、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提供正式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先支付项目经费的60%，即118296元，待项目完成并考核合格后，再支付项目经费的40%。项目总支出经费在197160元以内。

七、解决争议

1、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任何一方不愿意协商或协商后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甲、乙双方同意

将争议提交福田区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2、在解决争议期间，除存在争议的部分外，甲、乙双方应继续遵守及履行本合同无争议的内容。

八、法律责任

1、若乙方的服务质量未能达到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乙方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因乙方违反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因乙方服务质量不符合约定要求而给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直接要求乙方承担法律责任和赔偿全部相关经济损失。

3、若因乙方开展与合同规定无关的业务、或者转包服务内容，造成人员伤亡或其他法律纠纷的，乙方必须承担全部相关的法律责任。

九、其他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以附件的形式补充，补充合同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19年 3 月 18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19年 3 月 18日